

雲林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府文化觀光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二字第10938065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審議會議程表 (376490000A_1093806529A00_ATTCH1.pdf)

開會事由：109年度雲林縣文化資產審議會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
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組）第二次
審議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府文化觀光處四樓第二會議室（雲林縣斗六市大學
路3段310號）

主持人：謝主任委員淑亞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鳳嬌05-5523152

出席者：陳委員璧君、林委員昌修、王委員貞富、賴委員志彰、林委員廷隆、張委員
宇彤、徐委員慧民、陳委員柏年、何委員肇喜、賴委員宗吾、雲林縣東勢鄉
公所、雲林縣北港鎮公所、本府民政處

列席者：

副本：本府文化觀光處(含附件)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審議會議程表，惠請各案相關人員依個案時間至會議
地點說明及陳述意見，並由委員提問，陳述完畢後先請離
場。
- 二、若會議無法出席，得以書面表達意見，請於是日會議前傳
真至本府文化觀光處，傳真：05-5360681。
- 三、與會者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四、現場備有茶水，為配合本府『紙杯減量政策』，請自行帶



杯具與會。

2020/06/05
15:32:23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